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5-059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2015年半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变动幅度在-50%至-2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变幅-40%至-10%	盈利1,506.50万元
	盈利:903.90至1,356.85万元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主要系本公司持股20%的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利润好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5-111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竞得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8月12日,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51%权益的子公司上海爵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中,以173,000万元竞得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02C1-12(大桥街道101街坊)地块(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现将上述目标地块的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地块名称	土地位置	土地出让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杨浦区平凉社区02C1-12(大桥街道101街坊)地块	东至:眉州路,北至:河间路	15,276.9	居住用地	2.3	35%	70

公司竞买上述目标地块需支付的成交价款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经营班子竞买土地事宜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根据本次竞拍成交确认书的有关约定,签订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5-112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取得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247号)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15】第113号)等有关规定,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非公开公司债")。

本次非公开公司债为无担保债券,主承销商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规模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年利率为8.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非公开公司债的发行已全额完成认购缴款,募集资金净额已划入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并在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5-049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科士达,股票代码:002518)股票于2015年8月11日、2015年8月12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公共传媒有针对公司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进行专项报道。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价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止目前不存在需要修正业绩预测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47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威视讯,股票代码:002238)自2015年6月29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6日、7月9日、7月16日和7月23日披露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2015-036、2015-037、2015-040);因确认公司正在筹划的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7月30日发布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又于2015年8月6日披露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

目前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相关的审计、资产评估、盈利预测及审阅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之中,有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3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公司披露的信息,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及相关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49　　证券简称:廊坊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5-035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简述交易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任何不良影响。

●累计交易情况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的交易累计次数1次,累计金额人民币1.5亿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8月12日,公司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控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行廊坊分行")签署《委托贷款合同》。廊坊控股委托中国建行廊坊分行向公司发放贷款人民币1.5亿元,期限从2015年8月12日起至2017年8月11日,委托贷款年利率9%。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廊坊控股持有公司股份50270000股,占总股本的13.22%,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廊坊控股之间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廊坊市安次区新兴产业示范区内国开兴安创业中心4层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海滨

主营业务:对土地开发建设,城中村改造开发建设,旧城改造开发建设的投资;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建设项目的研究及信息咨询。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关联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廊坊控股成立于2013年8月1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为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国有独资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形成了以园区开发建设、土地一级开发、城中村旧城改造、保障房建设、新民居建设、城区重点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等多方位、多角度、多层次投资体系。

(三)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其他关系说明

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四)关联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廊坊控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14年
资产总额	1,027,192,227.55
资产净额	768,694,037.20
营业收入	6,059,504.17
净利润	58,748.06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15年8月12日,公司与廊坊控股、中国建行廊坊分行签署《委托贷款合同》。廊坊控股委托中国建行廊坊分行向公司发放贷款人民币1.5亿元,期限从2015年8月12日起至2017年8月11日,委托贷款的利率为年利率9%,委托贷款的计、结息方式为按季结息。公司将借款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保证该用途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够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业务规模,拓展业务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任何不良影响。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按照审议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已向全体独立董事发出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资料和事前认可函,获得独立董事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关联董事邵为军先生、韩永强先生、杜莉萍女士、张京三先生审议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详见公司2015年7月21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临2015-031号公告)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关联股东廊坊控股审议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详见公司2015年8月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临2015-034号公告)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15-070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3.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2015年8月12日下午14时15分

2.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8月11日-2015年8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12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11日15:00-8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3.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董事张瑜女士

7.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6名,共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65,172,947股,占公司总股本385,106,373股的42.890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代表股份79,098,2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39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3名, 代表股份86,074,74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2.3509%。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所审议的议案全部进行了表决。按照规定进行监票、计票,并当场公布了表决结果。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12,521,947股,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1237%; 反对52,646,700股, 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737%;弃权4,300股,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3,470,94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79%;反对46,70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3%;弃权4,30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8%。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12,496,427股,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1083%; 反对52,646,700股, 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737%;弃权29,820股,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1%。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3,445,42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7%;反对46,700股, 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3%;弃权29,82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0%。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12,496,427股,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1083%; 反对52,646,700股, 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737%;弃权29,820股,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1%。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3,445,42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7%;反对46,700股, 占参加投票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3%;弃权29,820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赵银伟、张曦文

3.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特此公告。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二日

(上接B057版)

8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九号华远企业号D座三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联系人:谢兰 电话:010-88321613 传真:010-88321763 客服电话:400-665-0999 网址:www.tpyzq.com
82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18号川信大厦10楼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18号川信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刘晓亚 联系人:郝俊杰 电话:028-86199278 传真:028-86199382 客服电话:4008366366 网址:www.hxzq.cn
8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及www.jmmw.com
8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法兰桥创意园)26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0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85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朱晓超 电话:021-60897840 传真:0571-2699701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86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牟内烨 电话:021-20601832 传真:021-20601861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8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号楼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88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翟飞飞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8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杰 电话:0571-88911818-8653 传真:0571-88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90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张莉 电话:010-53300532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081-6655 网址:www.wy-fund.com
91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张紫薇 电话:0755-82021122 传真:0755-82029055 客服电话:4006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92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52855713 传真:010-85894285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93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3号金诚集团(锦昌大厦)13楼 法定代表人:陈婷 联系人:邓秀男 电话:0571-88337734 传真:0571-88337666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94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邓鹏 电话:13981713068 传真:028-82000996-805 客服电话:400-8588588 网址:http://www.pyfund.cn
95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96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联系人:张燕 电话:010-58325388*1588 传真:010-58325282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s://8.jrj.com.cn
97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超 联系人:马鹏程 电话:010-56810780 传真:010-57756190 客服电话:400-798-8868-5 网址:www.chtfund.com
98	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B815房(人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2405 法定代表人:华建强 联系人:黄晶龙 电话:0755-23601676 传真:0755-88603185 客服电话:4008955811 网址:www.ucfund.com
99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善 联系人:张旭 电话:010-66154828 传真:010-88067526 客服电话:400-6262-818 网址:www.5irich.com
100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16楼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16楼 法定代表人:刘惠 联系人:刘艳妮 电话:021-80133827 传真:021-80133413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81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968弄2号楼B座6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汤雷 电话:021-51507071 传真:021-62990063 客服电话:4000-466-788 网址:http://www.66money.com
102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成大厦1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成大厦1208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史丽丽 电话:010-67000988-6028 传真:010-67000988-6000 客服电话:010-67000988 网址:www.zcvc.com.cn
103	本基金其他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3.1.2场内销售机构

场内销售机构是指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并经相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相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以交易所网站刊载内容为准。

3.2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856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崔巍

3.3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3.4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人:陈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会计师:薛竞、陈熹

§4基金名称

南方高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基金的类型

股票基金

§6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以具有高成长性的公司为主要投资对象,力争为投资者寻求最高的超额回报。

§7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标的物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股票、债券及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含可转债)的投资比例为60%-95%,并以具有如下高增长特征的品种为主:

1、未来2年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息税前利润增长率均超过GDP增长率3倍,且根据"南方高成长评价体系",在全部上市公司中成长性和投资价值排名前5%的公司。

2、而临重大的发展机遇,具备超常规增长潜力的公司。

§8基金的投资策略

8.1投资策略

作为以高增长为目标的股票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和可转债的投资中,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进行投资决策,以寻求超额收益。本基金选股主要依据南方基金公司建立的"南方高成长评价体系",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选择未来2年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息税前利润增长率均超过GDP增长率3倍,且根据该体系,在全部上市公司中成长性和投资价值排名前5%的公司,或者是面临重大的发展机遇,具备超常规增长潜力的公司为主要投资对象,这类股票占全部股票市值的比例不低于80%。

8.2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依法决策是本基金进行投资的前提;

(2)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这是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础。

(3)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保障。

(4)团队投资方式。本基金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通过投资研究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与分工协作,由基金经理具体执行投资计划,争取良好投资业绩。

2、决策程序

(1)决定主要投资原则: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决定基金的主要投资原则,确立基金的投资方针及投资方向,审定基金的资产及行业配置方案。

(2)团队投资与投资决策制定:在遵守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前提下,通过投资研究全体人员的团队投资、分工协作,由基金经理具体执行投资计划:1)、依据整体投资研究团队对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判断,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本基金的资产及行业配置建议,在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及批准的范围内,最终决定基金的资产及行业配置方案;2)、依据整体投资研究团队对各行业的具体分析与股票备选名单,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在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及批准的范围内,制定基金的个股投资方案。

(3)进行风险评估:风险控制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意见。

(4)评估和调整决策程序: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调整决策的程序。

§9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上证综指,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上证国债指数。作为股票基金,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可以表述为如下公式:

基金整体业绩基准=上证综指×90%+上证国债指数×10%

§10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定位为股票基金,坚持积极投资、价值投资的理念,以具有高成长性的公司为主要投资对象,追求超额收益,因此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11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招募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80,800,524.62	90.75
	其中:股票	2,980,800,524.62	90.7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5,494,044.02	7.47
7	其他资产	58,491,743.18	1.78
8	合计	3,284,786,311.82	100.00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44,460,349.54	45.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57.98	0.00
E	建筑业	62,020,367.96	1.94
F	批发和零售业	369,893,283.63	11.5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33,706,750.82	7.3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7,435,895.62	11.81
J	金融业	9,427.04	0.00
K	房地产业	62,073,080.88	1.9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9,611,400.80	8.1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1,321,789.04	2.5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0,266,030.09	2.8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91.22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980,800,524.62	93.29

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03	聚光科技	6,199,988	256,377,505.72	7.99
2	600570	恒生电子	2,000,051	224,105,714.55	7.01
3	002022	科华生物	3,600,082	153,579,498.12	4.81
4	600198	大唐电信	3,800,051	134,673,807.44	4.21
5	600694	大商股份	2,399,963	132,669,954.64	4.15
6	600511	国药股份	2,600,078	131,017,930.42	4.10
7	600115	东方航空	10,000,045	123,200,554.40	3.86
8	300202	聚龙股份	3,000,067	121,202,706.80	3.79
9	600702	沱牌舍得	4,500,054	117,496,409.94	3.68
10	002367	康力电梯	5,400,070	112,861,463.00	3.53

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1.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17,388.7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2,352,318.2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6,339.21
5	应收申购款	3,665,696.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8,491,743.18

1.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203	聚光科技	256,377,505.72	7.99	重大事项停牌
2	600702	沱牌舍得	117,496,409.94	3.68	重大事项停牌
3	002367	康力电梯	112,861,463.00	3.53	重大事项停牌

§12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7.13-2005.12.31	6.93%	0.54%	10.99%	1.00%	-4.06%	-0.46%
2006.1.1-2006.12.31	127.94%	1.41%	112.86%	1.22%	15.08%	0.19%
2007.1.1-2007.12.31	135.65%	2.03%	84.73%	1.98%	50.92%	0.05%
2008.1.1-2008.12.31	-56.07%	2.36%	-60.81%	2.56%	4.74%	-0.20%
2009.1.1-2009.12.31	55.37%	1.61%	70.56%	1.71%	-15.19%	-0.10%
2010.1.1-2010.12.31